

6.7.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：陕西省肿瘤医院）的（项目名称：陕西省肿瘤医院高频电刀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：高频电刀），属于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北京麦迪康维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00 万元，属于【（ ）中型企业、（ ）小型企业、（）微型企业】；

2.（标的名称：手术床），属于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712 人，营业收入为 38477.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032.61 万元，属于【（）中型企业、（ ）小型企业、（ ）微型企业】；

3.（标的名称：电动妇科检查床），属于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康辉医疗科技(苏州)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82 人，营业收入为 823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561 万元，属于【（ ）中型企业、（）小型企业、（ ）微型企业】；

4.（标的名称：肝叶拉钩），属于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南京宁健医学研究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28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000 万元，属于【（ ）中型企业、（ ）小型企业、（）微型企业】；

5.（标的名称：腹腔镜副屏），属于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南京巨鲨显示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9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1247.2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0739.2 万元，属于【（）中型企业、（ ）小型企业、（ ）微型企业】；

6.（标的名称：台车），属于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福建施可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95 人，

营业收入为 10660.2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630.51 万元，属于【 () 中型企业、
() 小型企业、() 微型企业】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陕西和润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

日期：2023年2月5日

注：‘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截止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备注：

1. 非中、小、微企业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，如为中、小、微企业应在投标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，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按照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（工信部联企业（2011）300号）》文的相关规定认定，未提供以上材料的不予以认定。

2. 投标人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的需保证其真实性，如经查实存在虚假证明的情况，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。